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雷州市北和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10-2020年)有条件建设区使用方案 (湛江110千伏北和输变电工程)》 成果公告

我局组织编制的《雷州市北和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有条件建设区使用方案(湛江110千伏北和输变电工程)》已经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批复。现根据有关规定,将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批准机关: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二、批准时间:2022年2月21日

三、公告内容

(一)有条件建设区使用的原因

因湛江110千伏北和输变电工程项目建设涉及北和镇有条件建设区,为保障项目用地需求,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粤府函〔2019〕353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的通知》(粤府办〔2013〕3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83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4〕337号)等文件精神,在不突破城乡

建设用地规模的前提下，对北和镇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边界进行调整。

（二）调整的基本情况

本方案调入地块位于北和镇，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4272 公顷（林地 0.4272 公顷）；调出地块位于北和镇，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4272 公顷（林地 0.4272 公顷）。

（三）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

方案批准后，北和镇耕地保有量和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等各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控制指标均保持不变。

附件：1. 北和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表

2. 北和镇调整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2022 年 2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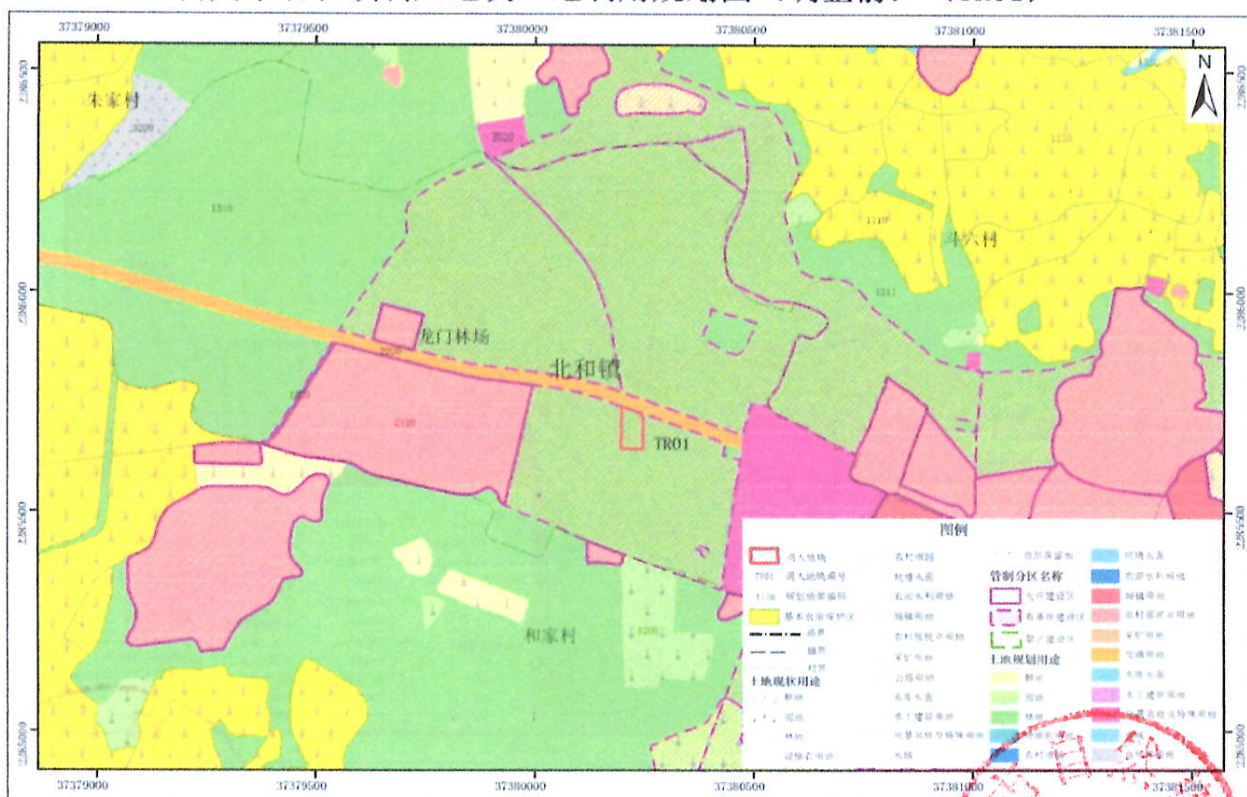


北和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情况
总量 指标	耕地保有量	8553	8553	0
	永久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	7140	7140	0
	建设用地规模	1600.9497	1600.9497	0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201.9497	1201.9497	0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138.8600	139.2872	0.4272

雷州市北和镇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TR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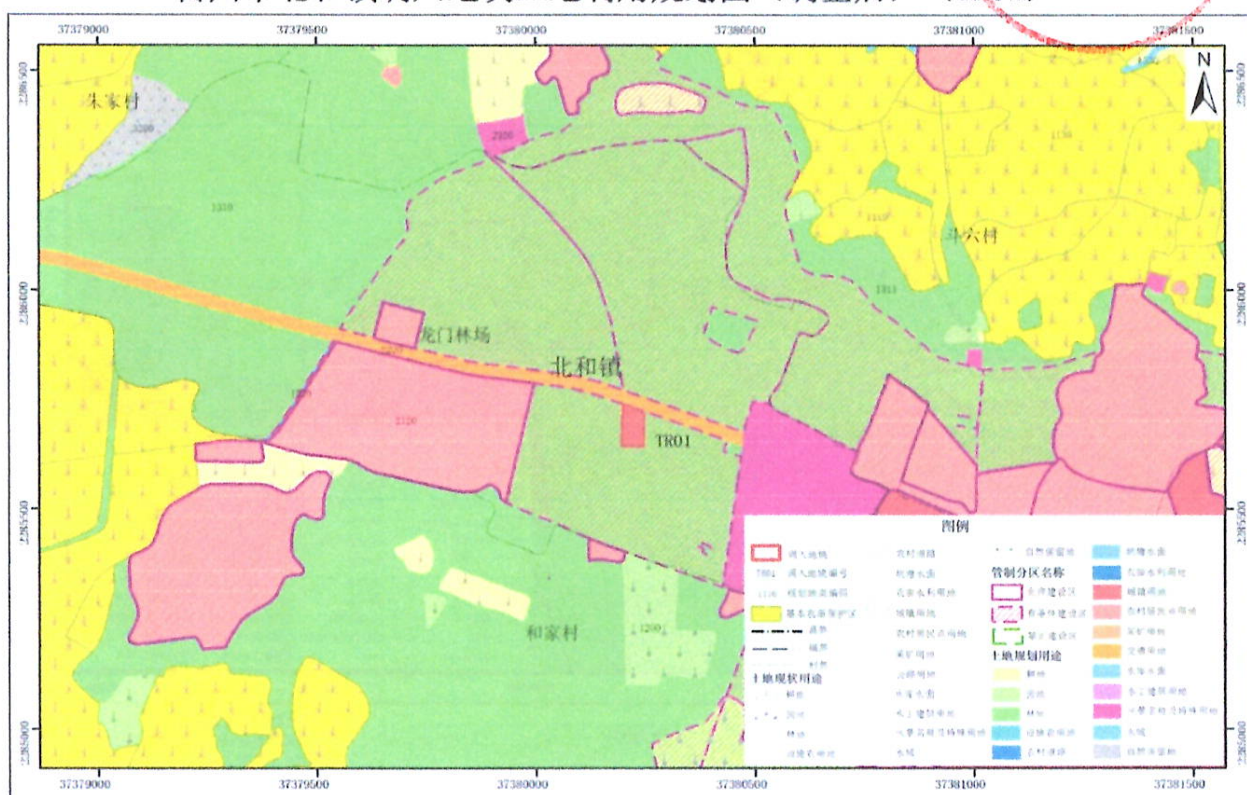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广东城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制图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雷州市北和镇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TR01）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广东城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制图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